

世界文學全集 82

抓住這一天

索爾·貝婁 著 鄭臻·袁則難 譯





抓住這一天

——遠景精選版——

抓住這一天

世界文學全集 R⁸²

著者	索爾貝婁
譯者	鄭臻袁則難
發行人	沈登恩
出版者	遠景出版事業公司
	台北郵局 36—575 號信箱
	郵撥：1 0 2 2 2 1
發行所	遠景出版事業公司
	台北市光復南路 260 巷 51-2 號
	電話：7 1 1—7 8 7 1
門市部	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92 號
	電話：3 9 4—1 9 6 0
印刷所	其宗印刷廠
	台北市環河南街二段 113 巷 7 弄 16 號
定價	新台幣 70 元 港幣 12 元
初版	中華民國 65 年 11 月
再版	中華民國 70 年 9 月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0105 號

有版權・翻印必究

「世界文學全集」出版緣起

• 遠景 •

一開始，文學便以大江注海之勢，流入了生民的命脈裡。一篇作品一個里程，一部書一個高峯，知識的原野在那裏拓展成豐碩的文明。

改革、革命、烽火戰亂，人類在其意志的伸張與扭曲中，建立了文明——而真正使文明茁壯的，却是和平的土壤。

因此，就如同和平是一樁心願一樣，我們選編「世界文學全集」也是這樣的一樁心願。

古人說：「溫故知新」，這樁心願使得我們在讀完「青楓蒲上不勝愁」以及在斤斤計較了知識人的種種偏執之後，懂得如何去回頭，去環顧四周，更而着手去整理這套「世界文學全集」。選編這套書的過程，如見百花爭妍——我們時而勉為其難、時而深感情不可却，而大部份時候，我們的態度是義不容辭的。

它使我們學那星子般的，用力、閃爍、發亮。它更使我們似花朵一樣，盡心、開放、吐芬芳。

願「世界文學全集」這一個回顧的工作，能有拋磚引玉的作用，帶來更為遼闊的遠景。

——一九七八年三月十日

黑色的喜劇

鄭 臻

——索爾·貝婁的「抓住這一天」

二次大戰之後，美國文壇先後崛起不少猶太作家。除了本文所要介紹的索爾·貝婁 (Saul Bellow) 外，其他名氣較大的有以「麥田捕手」成名的沙林傑，短篇集「魔桶」已有譯本的馬拉末 (Bernard Malamud)，前不久要競選紐約市長的諾曼·梅勒 (Norman Mailer) 等。貝婁的第一部小說「擺盪的人」 (*Dangling Man*) 在一九四四年出版。「抓住這一天」 (*Seize the Day*) 是他的第四部作品；但使貝婁聲名大噪的却是一九五三的「奧吉·馬金的奇遇」 (*The Adventures of Augie March*) 和一九六四年的「何索」 (*Herzog*)。時至今日，貝婁其他作品的

價值也都得到批評界的承認，而貝婁本人更被不少批評家視為戰後美國文壇之第一人。「抓住這一天」這個中篇曾被推崇為本世紀的中篇小說傑作之一，與喬埃斯 (James Joyce) 的「逝者」(*The Dead*) 和亨利·詹姆斯的「林中野獸」(*The Beast in the Jungle*) 並列亦毫不遜色。

從美國人衡量財富與成功的標準來說：「抓住這一天」的主角湯美·威廉是澈頭澈尾的失敗者。他祇會回想過去，憂慮將來，但對此時此地則無法控制和應付，換句話說，他無法「抓住這一天」。湯美·威廉在大學二年級時，不顧家人的反對，無視於試鏡的失敗，不聽星探的勸告，跑去好萊塢想當明星。在好萊塢浪費了七年而一事無成後，他覺得現在再去唸書是太晚了（雖然他那當醫生的有錢爸爸願意出錢給他唸醫）。他終於從事推銷生意，當起推銷員。慢慢地他的收入增加了，並且有希望升為公司經理之一，還養了一個情婦，事情看來對他很順手。但是，在公司總裁把一個年輕的親戚插進經理的空缺之後，湯美一氣之下便辭職不幹。小說開始時，湯美·威廉已經搬進葛麗安娜酒店 (*Hotel Gloriana*)，這家酒店都住着退休而又有點錢的閑人，湯美的爸爸阿德勒醫生退休後也住在這兒。

湯美的父親其實是一個虛榮心很重而又自私的醫生。湯美的太太一直迫他拿出那个月的安家費，而湯美的錢又快要用光了，便想向阿德勒醫生告貸，但他却把湯美「訓」了一頓。在另一方面，他又喜歡向他的老朋友炫耀湯美從事推銷生意的成功。阿德勒醫生一向習慣於他的學生和老朋友的奉承和巴結，因此，當湯美求助的要求揭發出他的自私時，他便老羞成怒了。

住在酒店裏的還有一位譚金醫生，他自稱為精神病理學專家，同時也是一位詩人。很明顯地譚金是一位冒牌醫生，而且是一個騙子。湯美雖然對譚金看得很清楚，但他却信任他，因為譚金是唯一對他的難題表示關懷的人。

湯美的敏感、洞察力以及他過去的失敗和不安定，都是使他與周遭的環境格格不入的主要原因。表面上看來，湯美的行為和表現都很怪誕，但他的內心永遠是真摯的，因此使得他和身旁的種種欺詐發生衝突。事實上，他過去所以會一再失敗，就是因為他要尋求真正的自我，拒絕將自己出賣給虛假的價值。舉例來說，他在好萊塢的失敗，部分要歸咎於他的拒絕全然投入好萊塢那種「做假」和粉飾現實的作風。他拒絕去唸醫科，因為他害怕看到別人受苦，而自己靠此賺錢。其他一些事

件，諸如他和報販的聊天，他和父親的爭辯，他無意反駁譚金對投資的意見等，都說明了他的同情心和敏感。

雖然湯美有不少心理上的困擾，但他最大的困擾却是哲學上的：他和他自己的關係，他和他人的關係，他和宇宙的關係。批評家費德勒 (Leslie Fiedler) 在「論索爾·貝婁」一文中，曾經說這部小說是研究成功與失敗的。但是照另一個批評家 Howard Harper 的看法，成功與失敗的問題是表面的，小說所關心的還是上述的哲學性問題。

湯美最大的慾望是建立自我並使之受到承認。他的決定去好萊塢，非但受到衆人的反對，連他自己心裏也是反對的，但他還是去了，這無非是一種建立自我的企圖。他把名字從阿德勒換成威廉的藝名，也是謀求自立的手段。他的換名字傷害了也隔離了他的父親。阿德勒醫生堅持喊他的舊名字威奇 (譯文作阿威暗示醫生在心中湯美一直未成長)，就是企圖維持父子的關係。換名字祇是一種反抗的姿態，而且只成功了一半：

一個人能夠隨心改變的實在太少了。他不能夠改變他的肺、或者是神經、或是體格、或者是脾性。它們不受他的控制。當他還年輕、強壯和衝動，對事情既有的樣子不滿時，他就要去改造它們，好來適應他的自由。他不能改造政府或是重新投胎；……不過，他作了個姿態，便變成湯美·威廉。威廉一向都很喜歡湯美這名字。然而，他却從未能使自己真正成為湯美，在他的靈魂中一直還是威奇……是的，這是件傻事……他拋棄了父親的名字，因此也能拋掉他父親對他的看法。他知道這是對自由的賭注，阿德勒這名字在他心中是人類的總稱，而湯美却是個人的自由。然而威奇這名字却是他無法逃避的自我。

湯美·威廉的一生都是一些錯誤的決定所做成的。「經過長久的思索、猶疑和爭辯，他總是走上他自己拒絕過無數次的道路。十個這一類的決定便是他這一生的歷史。他認為去好萊塢是一個很大的錯誤，但他去了。他決定不娶他的太太，但他却跑去結婚。他決定不和譚金合夥投資，但却把支票交給他。」

從功利的眼光來看，這些決定是失敗的，可是它們却容許湯美建立自我，求得自己的身分。但現在他的錢快用光，他太太苦苦相迫，他的債主越來越強硬，他的自我和「身分」(identity)也瀕臨於淪亡。看來他是「無路可走」的了，四十四歲的他是澈頭澈尾的失敗者。他既找不到一份他願意擔任的工作，他也不願意去屈就薪水少的工作。他不願意回去求他的老僱主，也不願意去求他的父親，因為兩者都不會幫助他，而他這樣做的話，祇會推翻他先前勇敢的和誠實的做法。在絕望中，他希望他父親的責任感會蓋過他的自私。而他父親的訓話，大大地損害了湯美的自尊。

在內心上，湯美被夾在「過去」與「未來」之間，過去的失敗緊緊纏繞着他，未來的問題又隱然呈現目前。湯美的反應是同時逃避未來和過去：他住進葛麗安娜酒店，一方面不願意在酒店住客前暴露出他的困境，另一方面又不願意離開酒店，因為儘管它充斥了種種虛假，它比未來還確切一點。對於湯美來說，這家酒店簡直是逃離現實的避難所。

這部小說，照好幾位批評家的看法，可被視為一部存在主義式的作品。作為一

個現代人，湯美所面臨的荒誕困境是相當古老的：人對生命中理性的秩序的渴求，往往與他周圍的世界的漠然發生無法彌縫的衝突。如果用卡繆的字彙來說，那就是「人與他自己的難解 (obscurity) 之間的恒久對抗」。縱然湯美是失敗而且落魄的，他也是英雄的，自始至終他都沒有放棄對真實的追求。在他無情的自我檢討中，雖然他的勇氣開始消失，湯美可說是一個卡繆式的反叛者。

在湯美正不知何去何從之際，騙子譚金醫生闖了進來。湯美明明知道他是騙子，但仍接受了他。譚金雖然騙了湯美，但也幫助了湯美：「對我來說，不收診費的時候才是我醫道最高明的時候。那時我祇是爲着愛心而治病。沒有經濟上的報酬，我便擺脫了社會的影響。尤其是金錢。精神上的報償才是我所追求的，把人們帶進此時此地。真正的宇宙。那就是現在。祇有現在——此時此地——才是真的，抓住這一天吧。」譚金這個「抓住這一天」的勸告，而不是向「這一天」低頭，正是湯美所需要的。正如卡繆所說的，反叛者的「荒謬哲學」(the philosophy of the absurd) 正是「使得這個世界每一秒鐘都是新鮮的」。「過去」對湯美來說，是沒有用的，因爲那祇是一連串的失敗。「未來」是不真實的，充滿不安和危懼。

他一定要活在「此時此地」，「抓住這一天」，而不是活在懊悔和憂慮之中。他必須建立起卡繆所說的：「人唯一的尊嚴——頑固地不屈服他的困境，縱使這個舉動是被視為無效的，也得不屈不撓。」

在「抓住這一天」的最後一場，湯美以為他看到譚金在街上，便追了過去。但湯美被捲進人羣中，終於掙扎着走進一所殯儀館。看着停放在那兒的屍體，他突然充滿着無法控制的憤怒：「花朵和燈光迷惘地流進威廉視若無睹的潮濕的眼中；沉重的海樣的音樂流入他耳中。……他聽到那海樣音樂，透過斷續的哭泣和嗚咽，比憂愁更深重地，盡情地痛哭着。」就他們的哲學來說，最終的而且是宇宙性的真實就是死亡。在這具不知名的屍體之前，湯美·威廉看到他自己，也看到全人類。比「憂愁更重的」，正是湯美對人類無可避免的命運的認知。

「抓住這一天」的敘述的方法，在貝婁的幾部小說中，最接近於「被害者」。有幾個小片段，敘述的觀點進入了阿德勒醫生的心中，但整個來說，湯美·威廉的觀點是貫穿全書的。一如奧吉·馬奇，湯美的性格是開朗而毫無保留的。他自己就曾這樣說：「我是個傻瓜。我總是毫無保留的。」就好像「擺盪的人」的主角，他

受到不安和犯罪感所煎熬，從而也減低了他對別人的信任。骨子裏他就是另一個擺盪的人，渴望着能够相信自己和相信他人，但另一方面又因爲他過去失敗的經驗，使得他一直排拒相信他人和自己的決定。在現實社會中，譚金是一個祇會吹牛的騙子，但他在小說中另有一個功用。對湯美來說，譚金代表着救贖，他是唯一願意幫忙的人。而在一些心理學派批評家眼中，譚金是湯美下意識中的另一個父親形象。湯美真正的父親「拋棄」了他，湯美便不斷地追尋一個父親的形象以作補償。

這部小說另有一個值得注意的地方，那就是貝婁在悲劇中揉合喜劇的手法。有一位批評家乾脆稱這部小說爲「辛酸的喜劇」(bitter comedy)，另一位稱之爲「黑暗的喜劇」(dark comedy)，兩個名詞都是指貝婁的悲喜劇的寫作手法。人物的特性，說話的出入意表，處境的荒唐等，都是喜劇的因素，而這一切溶合起來却又對人生最豐富的批評。令讀者發笑的地方從小說開始一直持續到結尾，例如湯美·威廉自省時所混合的自嘲和諷刺：

看看他自己底驚奇、煩惱、充滿慾望的眼睛，鼻子和唇的影子，他開始有點啞然失笑。金髮的河馬！——這是他對自己的看法。他看見一張大

圓臉，一個活生生的潤紅咀巴，滿口蛀牙。還有那帽子，還有雪茄。我應該一生一世做牛馬，他反省，老老實實的，會使你全身虛脫倒頭便睡的苦工。那樣可以發洩了自己的精力而覺得較為舒暢。然而我却要自己出類拔萃。

又例如談及辦離婚的這一段

但父親，我有一個律師，她（指湯美的太太）有一個律師，他們兩個律師談判過之後，把收費單都寄給我，而我的心也給吃掉了……

這種悲喜劇的寫法，造成了一種「二重性」，表面上是逗人笑的，但往往却使我們為書中人物感到淒涼，更對這人物同情起來。這種手法一直維持到小說最後的一部分：

在整個教堂的吊客中，他是唯一嗚咽着的。沒有人知道他是誰。

一個女人說：「也許那個就是他們等着從紐奧連趕來的表親？」

「哭成那個樣子一定是很親的親人。」

「噢，老天，老天！悲傷成那樣，」一個男子用睜得大大的、閃亮的、嫉妒的眼睛看着威廉沉重地搖動的肩膀、扭曲的臉和帶白的金髮。「也許那人是死者的兄弟？」

「噢，我想不會罷，」另一個旁觀者說。「他們根本不像，兩副樣子倒出來的嘛。」

正由於這種喜劇的手法，小說結束時帶來的「訊息」(message)更具力量。當然湯美·威廉和那不知名的死者是「根本不像」的，湯美容或是現實社會中的失敗者，但他是擁有獨立自我和「身分」的個人(individual)，和那些走在摩天大樓陰影之下，自我早已死亡的人比起來，即使是失敗，他也是光榮的失敗者。而自我已死亡的人恐怕也祇是「站起來的骨灰」而已(痲弦詩：「深淵」)

抓住這一天

1

要掩飾自己的煩惱時，湯美·威廉並不比別人低能。最少他自己這樣想，而且還有某些證據可以印證。他曾經當過演員——不，不是正式的，是副業——而他知道怎樣去演戲。還有，他正在吸雪茄，而當一個人吸着雪茄戴着帽子，他就有一項優先條件；那就是較難去揣摩他的情緒。他從二十三樓下來，在進早餐之前到大廳的接待室去取報紙，而他相信——他希望——他的外表不會太差，總要過得去。那純然是希望，因為在目前來說他委實不能加點甚麼。到十四樓時他期待他的父親進電梯，他們是時常在去進早餐時會面的。如果他擔心自己的外表，那也只是爲了他父